

北京理工大学迪文优秀教师奖（创新实践指导类）

评选条件

为突出学生实践活动的创新性、专业性、工程性与技术复杂性，鼓励高水平教师投入本科学生实践创新创业指导工作，基本条件需满足以下要求（1-5 条必备，6-11 条满足 2 条或以上）：

- 1、 热爱祖国，忠诚事业，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治学严谨，师德高尚。
- 2、 注重引导学生聚焦实践活动的创新性、专业性、工程性与技术复杂性，能结合高水平学术研究或产业实际需求开展指导，助力学生实现技术突破或思路创新。
- 3、 指导过程认真负责，经常与本科学生进行交流，及时帮助学生解决创新创业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赢得所指导学生的高度评价。
- 4、 近五年至少三年在国家级、北京市级本科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中或国家级有影响力的竞赛中担任指导教师。
- 5、 所指导的学生项目在国家级或北京市级具有影响力的竞赛中至少获国家级二等奖/三等奖及以上奖项 1 项或省部级一等奖 2 项。
- 6、 近五年所指导的学生在中文核心期刊及以上级别以第一作者（或指导教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发表论文 2 篇或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2 项。
- 7、 近五年获得校级及以上教学成果二等奖 1 项（校级排名前三名）。
- 8、 近五年承担校级教学项目立项 1 项以上（校级排名前二名）。
- 9、 积极开展教学方法和教学内容研究，近五年在正式刊物或正式出版的论文集公开发表研究论文 3 篇以上，或主编出版一种校级规划创新创业实践相

关的教材。

10、 指导学生创业取得标志性成果（如项目落地转化、获得权威投资、解决行业实际问题等）或一定的社会认可度（如获行业协会推荐、媒体正面报道等）。

11、 近三年在指导学生创新创业过程中，有效应用人工智能（AI）技术（如 AI 驱动的项目研发、智能算法在实践中的创新应用、AI 赋能的跨学科实践设计等），且项目在 AI 技术应用场景、创新思路或技术落地价值上有明确体现，能佐证学生在技术突破或思路创新方面的成果。